			S	1187	
 裝	 訂	 ٠٠٠		線	, 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

公職候選人財產申報表

與正本相符

(一)基本資料

(-	一)	4	貞朴										26														1
						ala	,L						11 K	國民	身分	證約	充一点	編號	Т	2	2	0	5	8			
申幸	報人姓	名	鄭玲,	惠		出年月	生日	民	國 05	0 年	J		日	國	÷			籍									3 3
		li .		_E la					11					中華	民	國 居	留言	登 號		a e		10.76.53			٨		180
申	報	日	民國 111	年08月	月30 日	選舉年度		111 年	-度	连	墨舉種	類	雲林	縣議	會議員	選舉	· ·	n	選	舉區	雲	林縣	弟 4	選舉	品		
Á	籍地	址	雲林縣	西螺鎮	大新里	大彩								19				(4)	30								
通	訊地	址	雲林縣	西螺鎖	人新里	大新														,	2						
聯	絡 電	話	公	(05)	586				宅	(05) 58	6				ē	行電	動話	093′	775						图	
配偶	稱	謂	姓	Ž.	出年月	生日	國	民	身	分	言	登	統		編	號	國	籍	中	華	E	₹	國	居	留	證	: 號
及	配偶		王英吉		040/		P	1	0	0	7	2				4			-				=	- C			
未									=																		
成	ž.				*																			а			
年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子				a" E															_				= 52				
女								1	11												7.				**		

[★]申報人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(未滿二十歲者)各別所有之財產,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所定應申報之標準者,應由申報人一併申報。

[★]領有國民身分證者,應填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於申報表基本資料欄;未領國民身分證者,應填寫國籍及中華民國居留證號。

[★]候選人財產申報基準日,以「自發布候選人登記公告日至登記當日間任一日之財產情形」作為基準日。

(二)不動產

1. 土 地

項次	土	地	坐	落	面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 有 權	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	雲木	木縣 西螺	鎮大	新段	206. 1	128/202	鄭玲惠		090/17/02	共有物分割	(土地公告現
)" 		/(未	能交						= ж	值每平方公尺
	付信	言託原因:	自用房	屋之	#						2900 元)
	坐落	基地)		=	4	:4			40		il i
	雲木	木縣 西螺	鎮大	新段	1, 466. 72	1/1	鄭玲惠		090/08/16	共有物分割	(土地公告現
		. 400.001	`(未	能交	14 8	8 a			9		值每平方公尺
	付信	言託原因:	自用房	屋之		# TE	60				1200 元)
	坐落	[基地]	E								
4							elle e		8	8	
			4		A	2	gi gi				

總申報筆數:2筆

(二)不動產

2.建 物 (房屋及停車位)

^{★「}土地坐落」應填寫「○縣(市)○區(鄉、鎮、市)○段○小段○地號」資料;若一宗土地多個地號,則每筆地號均需輸入。

[★]土地不論地目為何,均應申報。

[★]土地地號、面積與持分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逐筆填載,並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。

[★]土地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,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,無實際交易價額者,以取得年度之土地公告現值或市價申報。

建物	標示	面積(平方尺)	公權利範圍(指 分)	所有權人	登記(取)時間		
雲林縣西螺鎮大新紅因:自用房屋)		原 325.85	1/1	鄭玲惠	087/02/	04 第一次省	登記 (含陽台41.89平方公尺
雲林縣西螺鎮大新里大新)(未能交付信	號(稅籍號碼 言託原因:自用房屋)	274. 4	100000/100	0 鄭玲惠	087/02/	04 第一次登	注记 513, 70
雲林縣西螺鎮大新里新宅段 (未能交付信	设 (稅籍號碼 言託原凶:目用房屋)	139. 5	100000/100	0 鄭玲惠	087/02/	04 第一次登	公司
總申報筆數:3筆							
建物變動情形							
建物標示	面積(平方公尺		範圍(持 分)	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總申報筆數:0筆							
(三)船舶			_				
種類	總噸數(長度、 管數)	船籍港	所有人	登記(取得間	导)時 登記	巴(取得)原 因	取得價額
總申報筆數:0筆			· ·				
(四)汽車(含大型重型機器	腳踏車)						
廠牌型號	汽缸容量	牌照號碼	所有人	登記(取得間	导)時 登記	己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
裕隆(汽車)	1998	0368-NX	鄭玲惠	095/06/30	買賣	
總申報筆數:1筆	I.					

(五)航空器

型式	製造廠名稱	國籍標示及編 號	所有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總申報筆數:0筆						

(六)現金(指新臺幣、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)(總金額:新臺幣0元)

幣別	所有人	外幣總額	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
總申報筆數:0筆			

(七)存款(指新臺幣、外幣之存款)(總金額:新臺幣2,284,556.5元)

存放機構	種類	幣別	所有人	外幣總額	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 幣總額
0040314/臺灣銀行斗六分行	綜合存款	新臺幣	鄭玲惠		169
0060270/合作金庫	活期存款	新臺幣	鄭玲惠		107
0085427/華南銀行西螺 分行	活期儲蓄存款	新臺幣	鄭玲惠		440

0096051/彰化銀行西螺 分行	綜合存款	新臺幣	鄭玲惠	90
0540000/京城商業銀行	活期儲蓄存款	新臺幣	鄭玲惠	77
6160621/雲林縣西螺鎮 農會信用部中山分部	活期存款	新臺幣	鄭玲惠	28, 915
7000000/郵政儲金匯業 局	活期儲蓄存款	新臺幣	鄭玲惠	57
0085405/華南銀行斗六 分行	活期儲蓄存款	新臺幣	王英吉	2, 871
0540000/京城商業銀行	活期儲蓄存款	新臺幣	王英吉	1, 819
6160540/雲林縣西螺鎮 農會信用部建興分部	活期存款	新臺幣	王英吉(18, 268
6160621/雲林縣西螺鎮農會信用部中山分部	支票存款	新臺幣	王英吉	3, 058
6160621/雲林縣西螺鎮 農會信用部中山分部	活期存款	新臺幣	王英吉	2, 228, 685. 5
總申報筆數:12筆		I		

(八)有價證券(總價額:新臺幣0元)

1.股票(總價額:新臺幣0元)

25										
名稱			所有人	股數	畀	面價額	外	幣幣別	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臺幣總額	
總申報筆數:0筆					AV					
2. 債券(總價額:新臺幣0元)										
2. 俱分(總價額:利室市0九)			I			T				
名稱	代碼	馬	所有人	買賣機構	單位	数 票	面價額	外幣幣	列	新臺幣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
總申報筆數:0筆				is .		'				
3. 基金受益憑證(總價額:新臺幣(元)									
名稱			所有人	受託投資機構	單位		面價額 位淨值)	外幣幣	列	新臺幣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
總申報筆數:0筆										1
4其他有價證券.(總價額:新臺幣0	元)						Ť		1	
名稱			所有人	單位數		價額	外	幣幣別	新臺	·幣或折合新臺幣 總額
總申報筆數:0筆										
(九)珠寶、古董、字畫及其他具在										
1.珠寶、古董、字畫及其他具有相	目當價值之	:財產(總價額:新臺幣	0元)		3				
	Д	財產種類	類			項/件		所有人		價額
總申報筆數:0筆										

2. 保險(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:新臺幣4,431,595元)

	77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		101,000,0	/					
保險公司	保險名稱	保單號碼	要保人	保險契約 類型	保險金額	契約始日/契約終日	外幣幣別	累積已繳 保險費外 幣總額	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 新臺幣總額
台灣人壽保險公司	台灣人壽長發還本終身保險	A36001	鄭玲惠	儲蓄型壽險	1, 500, 00	084/12/02~終身			2, 078, 400
國泰人壽保險公司	新安家保本定期保險	909098	鄭玲惠	儲蓄型壽險	10, 000	102/10/18~126/10/1 7			30, 176
台灣人壽保險公司	台灣人壽長發還本終身保險	A36006	王英吉	儲蓄型壽 險	1,000,00	085/12/04~終身			1, 396, 800
新光人壽保險公司	新光人壽新百齡終身 壽險	AR1797	王英吉	儲蓄型壽險	500, 000	074/02/07~終身			926, 219
總申報筆數:4筆									

(十)債權(總金額:新臺幣()元)

種類	債權人	債務人及地址	餘額	取得(發生)時間	取得(發生)原因
總申報筆數:0筆					

(十一)債務(總金額:新臺幣0元)

種類	債務人	債權人及地址	餘額	取得(發生)時間	取得(發生)原因
申報筆數:0筆					

			訂	·····	
★「債務」フロ	由報金額,應以「由報日」常日	日之債務餘額為進,須扣除已清償	之部分,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。		
★申報人本人 ★債務應註明1		名下債務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 元)			
投資人	投資事業名稱	投資事業地址	投資金額	取得(發生)時間	取得(發生)原因
_		(40)	•		
	d		2		
總申報筆數:()筆	3.	8	el el	
(十三) 備		金額申報,並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			
-			12.		II
放之財產等 ★申報人確有等 此 致	,應於「備註欄」內按填寫事工	頁之先後順序逐一說明。 產之正當理由者,應於備註欄中敘 會	財產之取得時間及原因,係他人借於明其理由,並於受理申報機關(構		
(5	1. 4 中 积 选 平 安	員會)			

	··.····· 裝 ·······	,	訂		線	
以上資料,本人係	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	不實,將依公職人員財產	申報法第十二條第三	項規定,處新	台幣六萬元以上一百	「二十萬元以下
罰鍰。		申報人:	鄭 珍 東	音) 六件	日:_111年_08月3	e1 n
		TAKK	#1-7 \to \ \ \ \ \ \ \ \ \ \ \ \ \ \ \ \ \ \	平/ 文厅	口111 十_00 万 0	1 4